

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

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学位中心〔2014〕74号

关于召开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教学 案例编写师资培训会的通知

各培养单位：

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工程管理专业学位案例库建设已于2014年年初启动。为深入交流教学案例编写经验，切实提高教学案例质量，进一步加强专业学位案例教学，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与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（以下简称MEM）教育指导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教指委”）拟联合举办“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教学案例编写师资培训会”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

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
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二、承办单位

天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部

三、培训内容

MEM教学案例库入库要求及评价标准；
MEM教学案例的选择和编写规范；

MEM 教学案例的选择和编写规范;

MEM 教学案例结构分析;

MEM 教学案例编写技巧;

MEM 教学案例编写注意事项;

MEM 教学案例示例;

MEM 教学案例与研究型案例的关系。

四、主讲专家

王雪青，天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部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MEM 教指委委员；

欧阳桃花，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北航中国企业案例研究中心主任；

朱方伟，大连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部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中国管理案例共享中心常务副主任；

陈勇强，天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部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天津大学案例研究中心主任。

五、参会人员

各培养单位相关课程教师、MEM 项目负责人、研究生院(部、处)负责人共 2~3 人。

六、会议时间、地点

会议时间：2014 年 7 月 21 日全天，7 月 22 日上午

会议地点：天津大学 25 教学楼 A 区

报到时间：2014 年 7 月 20 日 14:00~21:00

报到地点：天津市天宇大酒店(天津市和平区电台道 19 号(老电视台院内)，电话 022-23603388。

培训费 900 元/人。会议差旅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八、报名时间、方式

报名时间：7 月 10 日 9:00~7 月 17 日 15:00。

报名方式：拟参会人员通过会议系统报名，具体要求见附件 1。

九、其他

1. 会议交通信息见附件 2，会议不安排接送站。

2. 联系人

会务联系人：赵鹏（天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部）

电话：022-27407026，13752625567；

会议联系人：蒋予民（MEM 教指委秘书处）

电话：010-62791205，邮箱：mem@tsinghua.edu.cn

附件：

1. 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教学案例编写师资培训会报名注册系统提示

2. 会议交通信息

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

教育发展中心

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

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

2014年6月24日

抄报：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